

塔位使用權可以繼承嗎？

替父母預購與繼承權益核對表

#	核對項目	合格標準	現場 確認
1	買受人與指定使用人	出資子女登記為買受人，父母明確登記為指定使用人，兩者皆已載明	☐
2	專屬唯一格位號	權狀與合約清楚標註棟別、樓層、排號與唯一格位編號（附圖用印）	☐
3	官方啟用許可函	具備直轄市/縣市政府核發之「殯葬設施啟用許可函」正本或公告文號	☐
4	繼承更名規費上限	合約明定未來辦理繼承更名之行政換約手續費固定上限	☐
5	管理費繳清憑證	取得載明「已繳清管理維護費」之正式發票與獨立專戶備查公文	☐
6	通訊資料保持更新	已知悉需主動向園區通報聯絡地址變更，避免日後催告文件失聯	☐
7	遺產稅申報認知	已知悉未進塔之使用權需列入遺產申報，自用格位可主張喪葬費扣除	☐

本清單依台灣現行殯葬管理條例、內政部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彙整製作，僅供消費者自主檢核參考，不構成正式法律意見。

服務專線：0918-181-999 LINE：@jwr9724z drsuns.com.tw

最後更新：2026年8月 | 告別時刻（森日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